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 本年度之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840.64億元，較去年上升2.1%。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1.23億元，倘若撇除去年一次性事項影響，較去年上升5.0%。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4.07元。
- 建議派付2024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77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85港元，全年股息每股1.62港元，同比上升1.25%。

業務亮點

- 北京燃氣天津南港LNG項目在全面投產的首年，液化天然氣加工量突破100萬噸。
- 北控水務連續14年榮登中國水業十大影響力企業榜首，連續3年自由現金流為正，轉型成果顯現。
- 北控環境污泥煙氣幹化技術在哈爾濱項目投運實現行業領先，高安屯、泰安項目首獲綠證核發。
- EEW GmbH污泥等新產線投產，運營效率提升，推動EBITDA創下歷史新高。
- 燕京啤酒營業收入再創歷史新高，淨利潤首次突破人民幣10億元，以持續雙位數增長領跑行業。

財務亮點

- 持續推動債務結構優化，降低資金成本。年內熊貓債發行規模破人民幣百億元，發行利率多次創下同期產品的最低水平；首次對存量的美元債券進行貨幣掉期，降低存量美元債的成本；全年總部財務成本同比降低超過人民幣3億元。

一、年度亮點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或「本公司」）2024年積極進取，與成員企業攜手合作，在多個方面取得突破，給2024年本公司整體經營帶來豐碩的成果，主要體現如下：

（一）行業領先

- 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天津南港LNG項目在全面投產的首年，液化天然氣加工量突破100萬噸。
-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連續14年榮登中國水業十大影響力企業榜首，連續3年自由現金流為正，轉型成果顯現。
- 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北控環境」，股份代號：154）污泥煙氣幹化技術在哈爾濱項目投運實現行業領先，高安屯、泰安項目首獲綠證核發。
- 德國廢物能源利用公司（「德國EEW GmbH」）污泥等新產線投產，運營效率提升，推動EBITDA創下歷史新高。
-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燕京啤酒」）營業收入再創歷史新高，淨利潤首次突破人民幣10億元，以持續雙位數增長領跑行業。

（二）資金成本領先

- 持續推動債務結構優化，降低資金成本。年內熊貓債發行規模破人民幣百億元，發行利率多次創下同期產品的最低水平；首次對存量的美元債券進行貨幣掉期，降低存量美元債的成本；全年總部財務成本同比降低超過人民幣3億元。

（三）ESG領先

- 獲MSCI明晟將本公司的ESG評級跨級上調至A級，在亞洲公用事業行業中處於領先地位。

- 標普全球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S&P Global CSA)評分為55分，超出行業平均分達20分。
- 公司股份獲納入首批恒生港股通國有企業高股息率ESG指數。
- 連續兩年入選「北京市屬國有控股上市公司ESG十佳案例」。

(四) 獲獎情況

- 榮獲北京市企業文化優秀成果特等獎。
- 榮獲第三十八屆北京市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一等獎。
- 連續三年榮獲《信報財經新聞》頒發「上市公司卓越大獎」，凸顯公司長期投資價值。

二、運營業績概要

2024年主要經營數據情況如下：

	單位	2024年	2023年	變幅
(一) 燃氣業務				
北京燃氣天然氣年銷量	億立方米	238	233*	2.1%
其中：				
京內地區年銷量	億立方米	173	181	-4.4%
LNG分銷量	億立方米	33	23	43.5%
LNG國際貿易量	億立方米	24	16	50.0%
中國燃氣天然氣年銷量	億立方米	418.6	395	5.9%
合計	億立方米	657	635	3.5%
陝京線輸氣量	億立方米	881	743	18.5%
俄油VCNG石油銷量	百萬噸	5.70	6.16	-7.5%
(二) 水務業務(參股)				
北控水務污水及再生水處理量	百萬噸	6,339.6	6,029.7	5.1%
北控水務供水量	百萬噸	2,366.5	2,313.4	2.3%
期末總設計處理規模	百萬噸/天	43.74	43.96	-0.5%
期末總運營規模	百萬噸/天	33.86	33.47	1.2%
期末運營水廠數量	個	1,472	1,455	1.2%
(三) 環境業務				
境內垃圾處理量	百萬噸	7.35	7.05	4.4%
境內上網電量	GWH	2,280	2,222	2.6%
境外垃圾處理量	百萬噸	4,992	4,877	2.4%
境外出售電量	GWH	1,704	1,665	2.3%
境外出售熱量	GWH	968	888	9.0%
境外出售蒸汽量	GWH	2,453	2,133	15.0%
期末垃圾焚燒發電處理總規模	噸/天	34,687	34,232	1.3%
(四) 啤酒業務				
燕京啤酒總銷量	百萬千升	4.004	3.94	1.6%
燕京U8銷量	百萬千升	0.696	0.532	30.7%

* 經重列

三、財務業績概要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2024年之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840.64億元，較去年上升2.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1.23億元，倘若撇除去年一次性事項影響後同比增加5.0%。

年內各業務分類貢獻情況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024年 人民幣億元	2023年 人民幣億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億元	%	2024年 人民幣億元	2023年 人民幣億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億元	%
燃氣業務	620.03	614.70	5.33	0.87%	42.81	50.61	(7.80)	-15.41%
毛利率	6.62%	6.93%		-0.31%				
水務業務	-	-			6.90	7.80	(0.90)	-11.54%
環境業務	92.21	84.27	7.94	9.42%	11.29	13.91	(2.62)	-18.84%
毛利率	27.12%	25.26%		1.86%				
啤酒業務	127.60	123.29	4.31	3.50%	4.93	2.29	2.64	115.28%
毛利率	37.43%	34.78%		2.65%				
其他業務	0.80	0.87	(0.07)	-8.05%	0.40	0.33	0.07	21.21%
經營業績	840.64	823.13	17.51	2.13%	66.33	74.94	(8.61)	-11.49%
毛利率	13.59%	13.03%		0.56%				
其他					(15.10)	(19.96)	4.86	-24.35%
總計					51.23	54.98	(3.75)	-6.82%
剔除一次性事項					-	(6.21)		
經營性總計					51.23	48.77	2.46	5.04%

四、財務報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2	84,064,089	82,313,331
銷售成本		<u>(72,637,100)</u>	<u>(71,584,678)</u>
毛利		11,426,989	10,728,653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	2,428,562	2,087,80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886,569)	(2,002,091)
管理費用		(6,142,120)	(6,278,523)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595,098)	68,785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82,996)	(25,121)
聯營公司		4,898,738	5,331,994
財務費用	4	<u>(2,501,121)</u>	<u>(2,644,327)</u>
稅前溢利	5	7,546,385	7,267,178
所得稅開支	6	<u>(1,230,911)</u>	<u>(865,887)</u>
年內溢利		<u><u>6,315,474</u></u>	<u><u>6,401,291</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5,123,085	5,498,290
非控股權益		<u>1,192,389</u>	<u>903,001</u>
		<u><u>6,315,474</u></u>	<u><u>6,401,291</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4.07元</u>	<u>人民幣4.36元</u>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6,315,474</u>	<u>6,401,291</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891,861)	(706,711)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402,463	(930,229)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u>(177,809)</u>	<u>—</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667,207)</u>	<u>(1,636,940)</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界定福利負債：		
精算收益／(虧損)	25,055	(266,805)
所得稅影響	<u>(23,219)</u>	<u>70,506</u>
	<u>1,836</u>	<u>(196,299)</u>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463,406	(16,630)
所得稅影響	<u>(95,835)</u>	<u>2,478</u>
	<u>367,571</u>	<u>(14,152)</u>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將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658,791	(217,788)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u>(17,276)</u>	<u>(48,349)</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u>1,010,922</u>	<u>(476,588)</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所得稅	<u>343,715</u>	<u>(2,113,528)</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6,659,189</u></u>	<u><u>4,287,76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5,496,362	3,435,986
非控股權益	<u>1,162,827</u>	<u>851,777</u>
	<u><u>6,659,189</u></u>	<u><u>4,287,76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717,270	59,749,529
投資物業		1,182,841	1,180,403
使用權資產		2,437,119	2,502,633
商譽		14,668,188	14,841,407
特許經營權		5,176,717	5,111,382
其他無形資產		2,430,886	2,651,019
合營企業投資		148,992	295,703
聯營公司投資		60,156,687	58,857,86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股本投資		1,861,425	1,821,813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9	3,223,201	3,201,13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027,285	6,047,652
遞延稅項資產		1,965,021	2,033,262
衍生金融工具		29,332	—
		160,024,964	158,293,801
流動資產：			
存貨		6,815,913	5,149,652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9	136,807	131,246
一個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	347,814
應收貿易賬項	10	5,134,785	4,400,27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902,307	6,440,545
其他可收回稅項		467,621	512,188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7,340	18,3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960,207	28,858,361
		49,424,980	45,858,43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302,173	302,475
		49,727,153	46,160,905
總資產		209,752,117	204,454,706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8,340,052	28,340,052
儲備		56,541,082	52,657,672
		<u>84,881,134</u>	<u>80,997,724</u>
非控股權益		<u>12,734,049</u>	<u>12,051,641</u>
總權益		<u><u>97,615,183</u></u>	<u><u>93,049,365</u></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30,692,409	22,174,394
擔保債券及票據		12,222,436	19,667,812
租賃負債		353,387	449,239
界定福利負債		2,301,531	2,379,977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279,216	282,6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56,727	2,083,212
遞延稅項負債		2,107,690	2,144,049
衍生金融工具		207,141	-
		<u>50,320,537</u>	<u>49,181,31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1	3,906,197	4,774,70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合約負債		20,600,778	21,422,079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42,717	44,477
應繳所得稅		636,822	1,020,055
應繳其他稅項		388,881	378,732
銀行及其他借貸		28,608,957	34,403,393
擔保債券及票據		7,382,326	-
租賃負債		249,719	180,586
		<u>61,816,397</u>	<u>62,224,025</u>
總負債		<u><u>112,136,934</u></u>	<u><u>111,405,341</u></u>
總權益及負債		<u><u>209,752,117</u></u>	<u><u>204,454,706</u></u>

附註：

1.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可影響主要使用者之決定，則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儘管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21億元，但基於本集團的現金流預測（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歷史經營表現及以下因素），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有充足資金持續經營：

- (a)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用的現有銀行融資，並假設該等融資將繼續可從本集團的主要往來銀行取得；及
- (b) 參考各協議的條款及各項目當前進展，上述若干總資本承擔預期由本集團於2024年後達成。

本初步2024年全年業績公佈內有關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相關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將適時呈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可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當有需要時，則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內所有集團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內成員間之交易之現金流量已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分開呈列，該等非控股權益指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不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對權益的變動。

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將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總額及(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均會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允許之另一類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保留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就其後之會計處理而言，被視為初始確認時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之初始確認成本。

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本(「2020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對評估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向或預期所影響。
- 澄清結清負債可透過向對手方轉讓現金、貨品或服務，或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倘負債具有若干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對於清償自報告日期起遞延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2022年修訂本特別澄清，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清償負債於報告日期後遞延最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2022年修訂本亦訂明，實體於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之契諾（即未來契諾）不會影響負債於報告日期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倘實體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則實體須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了解該等負債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要償還的風險。該等資料將包括契諾、相關負債之賬面值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變更功能貨幣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港元變更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董事已釐定人民幣更能反映本公司的經濟實質及其作為投資控股公司於中國主要經濟環境的於附屬公司持有權益的業務活動及融資來源主要為人民幣。因此，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於本年度始變更。

2. 營業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著重於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類型，此亦與本集團的架構基準一致。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為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燃氣業務分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中國大陸」)從事分銷及銷售管道天然氣及燃氣相關設備、提供天然氣輸送、地下建設項目測量與繪圖、燃氣管道及相關設備安裝及提供相關維修保養服務、城市燃氣項目的開發及運營、直供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予終端工業用戶、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的貿易及配送、經營車用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以及於若干海外國家從事液化天然氣貿易以及生產及銷售石油及天然氣；
- (b) 水務業務分部從事建造污水及自來水處理廠及其他基礎設施、提供綜合治理項目之建設服務、污水處理、自來水處理及供水以及於中國大陸及若干海外國家提供諮詢服務及傳授有關污水處理的技術知識；
- (c) 環境業務分部包括於德國及中國大陸提供廢物焚燒廠建設及廢物處理服務以及銷售自廢物焚燒產生之電力、蒸汽及熱能；
- (d) 啤酒業務分部於中國大陸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產品；及
- (e) 其他業務分部包括提供顧問服務、物業投資及企業收支項目。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年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年內溢利一致。

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乃由各經營分部獨立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氣業務 人民幣千元	水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境業務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62,003,664	-	9,220,995	12,759,766	79,664	-	84,064,089
銷售成本	(57,901,551)	-	(6,720,585)	(7,983,578)	(31,386)	-	(72,637,100)
毛利	<u>4,102,113</u>	<u>-</u>	<u>2,500,410</u>	<u>4,776,188</u>	<u>48,278</u>	<u>-</u>	<u>11,426,989</u>
分部業績：							
經營業務溢利	1,438,045	-	2,022,341	1,586,177	39,536	-	5,086,099
財務費用	(644,225)	-	(219,129)	(52,705)	-	-	(916,059)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79,707)	-	(3,289)	-	-	-	(82,996)
聯營公司	4,136,292	689,997	34,174	21,199	-	-	4,881,662
	<u>4,850,405</u>	<u>689,997</u>	<u>1,834,097</u>	<u>1,554,671</u>	<u>39,536</u>	<u>-</u>	<u>8,968,706</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145,66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7,076
財務費用							(1,585,062)
除稅前溢利							7,546,385
所得稅							(1,230,911)
年內溢利							<u>6,315,474</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經營分部	<u>4,280,905</u>	<u>689,997</u>	<u>1,128,718</u>	<u>493,473</u>	<u>39,536</u>	<u>-</u>	<u>6,632,629</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1,509,544)
							<u>5,123,085</u>
分部資產	<u>128,720,684</u>	<u>13,161,488</u>	<u>37,673,777</u>	<u>23,953,507</u>	<u>13,715,129</u>	<u>(7,472,468)</u>	<u>209,752,117</u>
分部負債	<u>38,598,235</u>	<u>-</u>	<u>20,357,566</u>	<u>9,274,874</u>	<u>51,378,727</u>	<u>(7,472,468)</u>	<u>112,136,934</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燃氣業務 人民幣千元	水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境業務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61,470,405	-	8,427,025	12,328,849	87,052	-	82,313,331
銷售成本	(57,212,037)	-	(6,298,484)	(8,040,273)	(33,884)	-	(71,584,678)
毛利	<u>4,258,368</u>	<u>-</u>	<u>2,128,541</u>	<u>4,288,576</u>	<u>53,168</u>	<u>-</u>	<u>10,728,653</u>
分部業績：							
經營業務溢利	1,446,846	-	2,212,507	993,838	32,841	-	4,686,032
財務費用	(445,678)	-	(222,451)	(58,213)	-	-	(726,342)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32,727)	-	7,606	-	-	-	(25,121)
聯營公司	<u>4,445,105</u>	<u>779,693</u>	<u>71,573</u>	<u>19,745</u>	<u>-</u>	<u>-</u>	<u>5,316,116</u>
	<u>5,413,546</u>	<u>779,693</u>	<u>2,069,235</u>	<u>955,370</u>	<u>32,841</u>	<u>-</u>	<u>9,250,685</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81,40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5,878
財務費用							<u>(1,917,985)</u>
除稅前溢利							7,267,178
所得稅							<u>(865,887)</u>
年內溢利							<u>6,401,29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經營分部	<u>5,061,181</u>	<u>779,693</u>	<u>1,391,303</u>	<u>229,397</u>	<u>32,841</u>	<u>-</u>	<u>7,494,415</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u>(1,996,125)</u>
							<u>5,498,290</u>
分部資產	<u>127,020,882</u>	<u>13,266,268</u>	<u>36,862,989</u>	<u>22,196,841</u>	<u>13,410,708</u>	<u>(8,302,982)</u>	<u>204,454,706</u>
分部負債	<u>40,639,315</u>	<u>-</u>	<u>19,738,063</u>	<u>8,589,809</u>	<u>50,741,136</u>	<u>(8,302,982)</u>	<u>111,405,341</u>

地區資料

外部客戶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69,028,836	70,614,178
德國	6,863,705	5,765,368
其他地區	8,171,548	5,933,785
	<u>84,064,089</u>	<u>82,313,331</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作出。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內，概無本集團之個別客戶為本集團之營業收入貢獻10%或以上。

3.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103,996	891,612
一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	23,191	32,416
政府補助*	493,725	397,018
客戶資產轉撥	–	43,9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39,020	28,4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1,204	19,853
其他	767,426	674,534
	<u>2,428,562</u>	<u>2,087,808</u>

* 政府補助指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業務的政府補貼及營業稅退稅。營業稅包括增值稅、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政府補助為無條件，惟須用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務發展的若干補助除外。

4. 財務費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953,305	2,345,715
擔保債券及票據之利息	600,812	519,130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550	33,872
	<hr/>	<hr/>
利息開支總額	2,583,667	2,898,717
就隨時間流逝而進行大修理作出之撥備之折現金額增加	5,593	2,611
	<hr/>	<hr/>
財務費用總額	2,589,260	2,901,328
減：資本化利息	(88,139)	(257,001)
	<hr/>	<hr/>
	2,501,121	2,644,327
	<hr/> <hr/>	<hr/> <hr/>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65,011,543	65,617,420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7,584,385	5,926,347
賺取租金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	41,172	40,9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58,428	3,285,563
減：計入已售存貨成本及所提供服務之成本之金額	(2,514,702)	(2,300,8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2,321	316,693
減：計入已售存貨成本及所提供服務之成本之金額	(46,328)	(41,815)
特許經營權攤銷	250,598	277,72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27,897	226,992
減：計入已售存貨成本及所提供服務之成本之金額	(176,876)	(169,686)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減值	-	22,377
特許經營權之減值撥回	-	(602,860)
	<hr/> <hr/>	<hr/> <hr/>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香港	84,384	16,959
本年度—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860,531	862,176
過往年度超額計提	(4,528)	(2,948)
本年度—德國		
年內支出	368,353	366,472
過往年度計提不足／(超額計提)	(99,364)	(4,581)
本年度—其他	37,362	26,392
遞延	(15,827)	(398,583)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230,911</u>	<u>865,887</u>

7. 股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5港元(2023年：0.93港元)	976,169	1,055,846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7港元(2023年：0.67港元)	<u>881,483</u>	<u>760,663</u>
	<u>1,857,652</u>	<u>1,816,509</u>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5,123,085,000元(2023年：人民幣5,498,29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58,814,743股(2023年：1,260,203,268股)計算。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聯營公司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甚微，故並無就攤薄對該等年度呈報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9.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所提供之建設服務收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無條件權利及／或本集團就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向公共服務用戶收取費用之權利而支付及須支付的代價。該等應收款項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均未結算。

10.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之市場需求及經營之業務而定。本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之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應收貿易賬項(扣除減值)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結算：		
一年內	4,444,767	3,678,540
一至兩年	136,127	138,737
兩至三年	65,484	29,399
三年以上	23,222	21,154
	<u>4,669,600</u>	<u>3,867,830</u>
未結算*	465,185	532,448
	<u><u>5,134,785</u></u>	<u><u>4,400,278</u></u>

* 未結算結餘乃由於(i)天然氣銷售接近年結日所致，及相關銷售將於下一個儀錶讀取日結算；及(ii)銷售廢物焚燒產生的電力的可再生能源電費補貼的權利。

11.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結算：		
一年內	2,990,026	3,637,593
一至兩年	254,120	504,757
兩至三年	74,894	63,508
三年以上	60,804	31,479
	<u>3,379,844</u>	<u>4,237,337</u>
未結算*	526,353	537,366
	<u>3,906,197</u>	<u>4,774,703</u>

* 未結算結餘乃由於(i)接近年底購買天然氣，其隨後將於2025年1月初結算；(ii)應計額外購買成本，其將於本集團與供應商協定價格時結算；及(iii)尚未獲供應商開票結算的固體廢物焚燒廠的應計建設成本。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2月11日，本公司面向中國專業投資者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創新公司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7.5億元，其中：(1)品種一期限為3年，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票面年利率為1.83%；(2)品種二期限為10年，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5億元，票面年利率為2.08%。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創新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用於償還本集團的現有銀行貸款。

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業務回顧

1. 總體情況

2024年，本公司提出了打造「四個高地」的戰略部署，即「打造業務佈局高地」、「打造價值創造高地」、「打造機制改革高地」、「打造人才彙聚高地」，明確了高質量發展方向。

圍繞服務國家戰略、強化創新引領、優化資源配置、聚焦核心產業，本公司推進各業務板塊全面精細化運營，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深化傳統產業發展提質增效，加快碳捕捉、新能源等新質生產力要素培育；持續激發資本價值活力，夯實機制改革的頂層設計；持續提升市場和股東價值，堅持打造具有北京控股特色的國有資本投資公司。

2. 燃氣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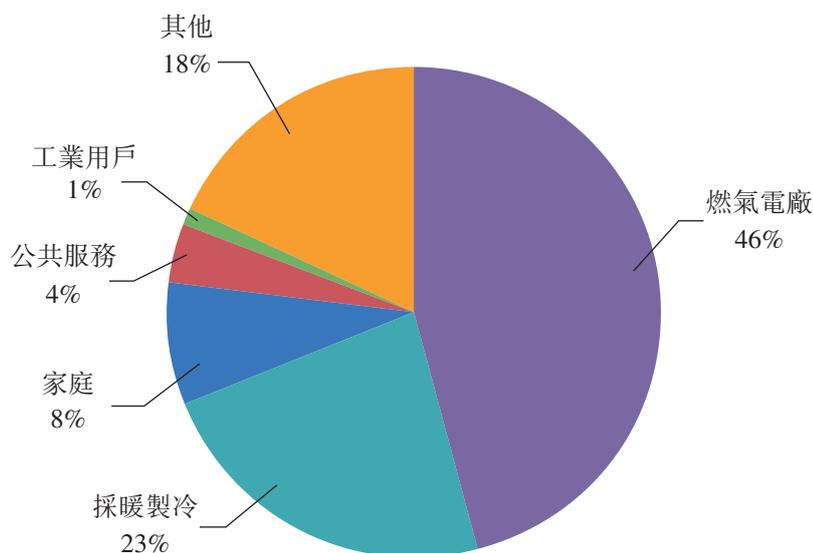
(1) 天然氣分銷業務

2024年，北京燃氣把企業戰略升級為「深耕北京，內外並舉；專注能源，上下延伸」。其中，天然氣分銷業務聚焦市場挖潛和服務升級，核心區域優勢持續鞏固、周邊地區開拓有序進行。

截至2024年底，北京燃氣於北京累計擁有管道燃氣用戶約746萬戶，運行天然氣管線總長約2.91萬公里。其中，2024年北京市內新發展家庭用戶約15.8萬戶、公服用戶3,594個、採暖製冷用戶1,694蒸噸。

2024年，北京燃氣合併口徑天然氣銷售量為238億立方米。其中，京內管道氣售氣量為173億立方米，同比減少4.4%，主要是受氣溫偏暖等因素影響。

北京市內天然氣銷售量按用戶類別分析如下：



(2) LNG業務

在2024年，北京燃氣於天津南港的LNG項目二期、三期及外輸管道工程陸續投產，有效增強京津冀地區能源安全保障，大幅增強應急保供能力。

與此同時，國內方面大幅增加代加工業務規模，力爭實現穩固的收入增長。積極加快市場化運營，大力推進南港接收站代加工業務，累計完成代加工業務12船，有效提升接收站周轉率。

國際方面加強國際貿易業務佈局，天然氣貿易蓬勃發展，穩步推進國際現貨資源持倉轉售。首次開展平台掛單交易，國內貿易銷售基本實現全國覆蓋。同國內外主流供應商、貿易商保持溝通合作，建立國際貿易「朋友圈」，提升國際市場影響力，全年開展了27船LNG國際貿易。

南港LNG項目全面投產後，帶動年內LNG分銷氣量同比增長30%至33億立方米。此外，南港項目的投產亦有助於產業鏈佈局的完整，為北京燃氣擴大國際貿易提供了有力支撐。北京燃氣成立了天然氣貿易事業部，統籌上下游，協同產業發展，年內實現LNG國際貿易量24億立方米，同比增長50%。

(3) 天然氣輸氣業務

北京燃氣參股的國家管網集團北京管道有限公司（下稱「北京管道公司」）於2024年輸氣量880.7億立方米，同比增加18.5%。

(4) 俄油VCNG項目

北京燃氣參股的俄羅斯石油公司之PJSC Verkhnechonskneftegaz（「VCNG」）項目於2024年完成石油銷售570萬噸，同比減少7.5%，為產量的自然遞減。

(5) 中國燃氣

北京控股參股的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股份代號：384）持續夯實天然氣業務基本盤，緊跟國家層面出台的政策，推動各地實現順價，帶動綜合毛差同比進一步改善；加速推進燃氣「瓶改管」工程及老舊小區改造，積極應對房地產行業下行對燃氣接駁業務的影響；持續深化增值服務的全渠道佈局及業務創新，開闢廚房局改與家裝煥新這一新業務，並依託國家出台的「以舊換新」政策紅利快速開拓市場；穩步推進綜合能源業務佈局，加快工商業儲能及光伏項目落地，同時，售電業務穩步增長。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的12個月，天然氣售氣總量增長5.9%至418.6億立方米，LPG銷量達403萬噸。

3. 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持續推動區域集約化變革，促進存量資產運營提質增效降本。打造「北水未來科技公司」、「北水雲服公司」兩大科技平台公司，通過推動技術產品化和產品市場化實現輕資產轉型。

截至2024年底，北控水務就合共1,472座水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及委托協議，包括污水處理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1,224座、自來水廠174座、再生水處理廠73座及海水淡化廠1座，其中：運營中有1,259座。

截至2024年底，每日總設計能力為4,373.5萬噸，其中：年內新項目之總設計能力為908,274噸／天、運營中有33,862,211噸／天。

4. 環境業務

北京控股的環境業務板塊包括：境內北控環境及北京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境外的德國EEW GmbH。

境內項目在2024年精耕細作存量運營，全力挖掘固廢處理市場資源渠道，確保設備產能穩定高效輸出。積極開展污泥處置、餐廚垃圾處理、供熱及供汽等協同業務，多渠道拓展收入增量貢獻，彌補固廢項目國補退坡的影響。其中，協同處置污泥進廠量同比增長58%，對外供汽量同比增長78%。同時加大創新力度，持續研發新技術，切實實現降本增效。

德國EEW GmbH業務覆蓋德國、荷蘭、盧森堡，2024年積極拓展歐洲市場資源，提高垃圾入場量；擴大能源銷售的同時抓住有利窗口鎖定電價，提升收益能力；全面轉換數字化系統，優化管理分析和營運效率，合理管控成本。

(1) 於2024年底，本集團共有：

- 固廢處理項目35個、其中：國內18個、歐洲17個；運營33個、在建2個；
- 固廢焚燒發電處理規模34,687噸／天，其中：國內20,655噸／天、歐洲14,032噸／天；

(2) 於2024年內，本集團完成：

- 固廢處理量1,234.5萬噸，同比增長3.6%。其中：境內處理量735.3萬噸，同比增長4.4%，主要是由於張家港、兗州項目進廠垃圾量同比增加所致；歐洲處理量499.2萬噸，同比增長2.4%，主要是由於工商業及市政垃圾處理量同比增加所致；
- 境內上網電量2,280 GWH，同比增長2.6%；
- 歐洲能源銷售5,125 GWH，同比增長9.4%，主要是由於垃圾處理量增加及運營效率提升所致。其中，電量銷售1,704 GWH，同比增加2.3%；熱量銷售968 GWH，同比增加9.0%；蒸汽銷售2,453 GWH，同比增加15.0%。

5. 啤酒業務

北京控股持有的燕京啤酒在2024年強化戰略引領，通過持續深化包括生產、市場和供應鏈等在內的「九大變革」，大力提升管理質效，持續推動經營成果、優化運營效能。其中，強化發展模式轉型升級，大單品、高端戰略取得了明顯成效。

燕京啤酒的豐富新品矩陣、立體營銷策略、多元傳播方式、佈局體驗消費，成功打造燕京年輕化、高端化品牌形象。

與此同時，加速供應鏈轉型、推進數字化建設，有效提升運營效能，實現穩健前行與高質量發展。

2024年，燕京啤酒的基地市場愈加鞏固，成長型市場發展穩健，局部市場實現有效突破，市場形態升級和健康度提升，實現啤酒銷量400.4萬千升，同比增長1.6%。其中，燕京U8銷量達到69.6萬千升，同比增長30.7%，連續兩年增幅超過30%。燕京啤酒對位新興消費趨勢，深度佈局中高端市場、全面煥新品牌行銷，燕京U8「小度酒、大滋味」的產品特質獲得消費者廣泛認可，推動燕京啤酒品牌價值攀升至約人民幣2,236.95億元。

(二) 財務回顧

1. 按業務

(1) 總體情況

於2024年，本集團營業收入約人民幣840.64億元，同比增加2.1%；稅前溢利人民幣75.46億元，同比增加3.8%，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1.23億元，倘若剔除2023年一次性事項影響後，同比增加5.0%。

本集團年內資本開支合共約人民幣66.7億元，包括燃氣板塊資本開支人民幣31.0億元、環境板塊資本開支人民幣23.9億元、啤酒板塊資本開支人民幣11.8億元。

(2) 燃氣業務

本集團2024年燃氣業務營業收入約人民幣620.03億元，同比增加0.9%，稅前溢利約人民幣48.50億元，其中：

1) 天然氣分銷業務

天然氣分銷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銷售燃氣相關設備及建築服務等（含北燃藍天）2024年貢獻營業收入約人民幣465.34億元，同比減少6.4%，主要由於2024年供暖季氣溫較上年同期偏高，導致售氣量同比減少所致；稅前溢利人民幣14.90億元，同比增加3.1%，主要由於本年採暖季非居民售氣價格上調及加強了成本費用管控工作所致。

2) LNG貿易業務

LNG貿易2024年貢獻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54.69億元，同比增加31.7%，主要由於天津南港項目全面投產，促成液化天然氣貿易增長。

3) 天然氣輸氣業務

本集團2024年持有北京管道公司40%股權應佔其溢利約人民幣23億元，同比減少6.0%，主要由於北京管道公司去年一次性成本調整增利事項的影響。

4) 俄油VCNG項目

本集團2024年持有VCNG20%股權應佔其溢利約人民幣8.3億元，同比減少20.0%。主要由於石油銷售量同比減少以及礦稅成本增加，抵消了因銷售單價上漲帶來收入增長的利好影響。

5) 中國燃氣

本集團2024年持有中國燃氣約23.6%股權應佔其溢利約人民幣6.48億元，同比增加10.9%，主要由於實現天然氣價格聯導機制，實現順價使天然氣業務利潤上升。

(3) 水務業務

本集團2024年持有北控水務約41.13%股權應佔其溢利約人民幣6.90億元，同比減少11.5%。下降主要由於北控水務建造板塊貢獻降低，以及管理層審慎考量外部宏觀環境令預期信用減值計提增加。

(4) 環境業務

環境業務2024年營業收入約人民幣92.21億元，同比增加9.4%，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8.34億元，倘若剔除去年一次性事項影響後同比增加22.9%，其中：

1) 境內業務

境內環境業務2024年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3.57億元，同比減少11.4%，主要由於北控環境於年內出售生態項目，本年不再合併其營業收入，相關項目2023年的營業收入約人民幣3.23億元；稅前溢利約人民幣6.09億元，同比增加4.1%，主要由於北海項目投產使利潤有所增長所致。

2) 德國EEW GmbH

德國EEW GmbH 2024年營業收入約人民幣68.64億元，同比增加19.1%，主要來自垃圾處理收入及電力銷售收入的增加，稅前溢利人民幣12.25億元，同比增加35.0%，主要由營業收入增長所帶動。

(5) 啤酒業務

啤酒銷售2024年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27.60億元，同比增加3.5%，稅前溢利人民幣15.55億元，同比增加62.7%，主要受惠於有效成本控制及持續加快推進高端啤酒市場，使毛利率增加所致。

2. 按會計科目

(1) 營業收入

於2024年，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40.64億元，較2023年增加2.1%。其中，北京燃氣之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20.03億元，佔總營業收入73.8%；啤酒銷售之營業收入人民幣127.60億元，佔總營業收入15.2%；環境業務之總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2.21億元，佔總營業收入11.0%。

(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1.5%至726.37億元人民幣。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工資費用及所承擔之若干直接管理費用。固廢處理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燃料費、攤銷及廢料處理費等。

(3) 毛利率

2024年之整體毛利率為13.59%對比去年的13.03%增加0.56%，主要由於燕京啤酒毛利率增加所致。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資助人民幣4.94億元；分紅收入人民幣0.39億元及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11.04億元。

(5)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2024年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為人民幣18.87億元，同比減少5.8%，主要來自燕京啤酒的減少。

(6) 管理費用

本集團2024年之管理費用為人民幣61.42億元，同比減少2.2%，實現了有效的費用成本控制。

(7)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同比有所增加，主要是去年沖回了以前年度確認的若干固廢業務資產減值而本年沒有相關沖回減值收益所致。

(8) 財務費用

本集團2024年之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5.01億元，較去年減少5.4%，本集團持續推進債務結構優化，有效控制融資成本。

(9)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主要包括本集團應佔北京管道公司利潤，應佔VCNG股東利潤，應佔中國燃氣利潤及應佔北控水務利潤。

於2024年，本集團應佔北京管道公司利潤為人民幣23億元；本集團應佔VCNG利潤為人民幣8.3億元；本集團應佔中國燃氣利潤為人民幣6.48億元；本集團應佔北控水務利潤為人民幣6.90億元。

(10) 稅項

扣除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盈虧後的有效所得稅率為45.1%，較去年的44.2%略高，主要是去年一次性沖回減值收入沒有稅務影響所致。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1.23億元。

(三)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1) 非流動資產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賬面值約人民幣607.17億元，比去年增加1.6%，主要是北京燃氣及德國EEW GmbH相關固定資產的增加所致。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來自德國EEW GmbH。

3) 聯營公司投資

餘額增加人民幣12.99億元，主要是本集團攤佔了VCNG、北京管道公司、北控水務及中國燃氣利潤所致。

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餘額同比基本持平，主要為北京燃氣1年期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

(2) 流動資產

1) 存貨

主要是燕京啤酒存貨。

2) 融資租賃下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下應收款項餘額來自德國EEW GmbH之相關餘額。

3) 應收貿易賬項

餘額增加人民幣7.35億元，主要是北京燃氣應收天然氣款增加所致。

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餘額減少人民幣5.38億元，主要是北京燃氣其他應收款的減少。

5)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309.60億元。本集團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人民幣789.06億元，主要包括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共18億美元、歐元擔保債券9億歐元、人民幣公司債券182.5億元及人民幣銀行貸款超過300億元。約65.7%總借貸以人民幣計值，20.0%以美元計值以及14.3%以歐元計值。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借貸為人民幣479.46億元，比去年增加1.2%。

(3) 非流動負債

1) 銀行及其他借貸

長短期餘額合共增加人民幣27.24億元，主要來自北京燃氣相關借貸的增加所致。

2) 擔保債券及票據

餘額減少人民幣74.45億元，主要是將1年內到期的擔保債券及票據重分類到流動負債所致。本集團計劃於相關擔保債券及票據到期時置換成長期債務。

3)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餘額主要來自德國EEW GmbH。

(4) 流動負債

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合約負債

餘額減少人民幣8.21億元，主要由於北京燃氣其他應付款項的減少。

2)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游天然氣分銷業務、加上來自北京管道公司的股息收入、來自北控水務、中國燃氣及德國EEW GmbH的股息為本集團帶來經營現金流量，並大幅增加流動資金。於2024年年底，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258,003,268股股份，而股東權益為人民幣848.81億元。總權益為人民幣976.15億元。資產負債比率(即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債券及票據除以總權益另加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債券及票據之總和)為45%(2023年：45%)。

(四) 未來展望

北京控股將積極主動應對內外部形勢發展變化，以落實「打造四個高地」戰略部署為主線，統籌安全環保和經營發展，鞏固提升傳統主業優勢，加快孵化新質生產力要素，全面提升精益運營管控水平，重塑資本運作、投融資功能發揮，推動化債回款、虧損治理等風險攻堅，增強改革深化提升、科技創新引領的內生驅動積極作用，有力推動北京控股產業勢能和經營業績實現新的突破。

1. 按業務板塊和企業

(1) 燃氣業務

1) 北京燃氣

北京燃氣將堅定落實「深耕北京，內外並舉；專注能源，上下延伸」的新升級發展戰略。深耕城燃主營業務，完善多氣源多氣質調配體系，在鞏固京內市場並積極拓展外埠市場的同時，加速天津南港LNG項目市場化運作，推動外輸管線市場開發，穩步提升項目投產後的盈利能力。

另一方面，依託南港接收站，做大做強天然氣貿易業務，統籌LNG市場開發，建設全國銷售網絡。

2)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將繼續秉承「促回款擴毛差降費用、強組織提質量謀發展」的整體經營思路，以安全發展為第一要務，大膽創新、勇於變革，深耕「客戶導向」和「價值創造」。

在天然氣業務方面，持續推進配氣價格成本監審及價格聯動機制落地；同時抓住政策契機，推動「老舊改」等工程項目；持續整合液化石油氣行業上下游資源，提升貿易和終端業務核心盈利能力。

增值服務業務將充分利用好「以舊換新」等政策，緊跟消費發展新動向，優化產品結構，加快新業務拓展步伐。

綜合能源業務將全力推動生物質及其他綜合能源項目落地，以工商業儲能為主，帶動光伏等其他業態的發展，以售電為主，帶動綠電綠證交易及其他業態如電力運維等穩步發展。

在運營提升方面，中國燃氣將牢牢抓住市場契機及政策機遇期，實現商業與消費模式的結合和創新。

(2) 水務業務

2025年是水務業務變革縱深推進的關鍵年度。北控水務將持續優化自由現金流管理，保持穩健發展態勢，並推動效率的持續提升與人才結構的持續升級，以實績實效開啟水務業務高品質發展的新篇章。

首先，聚焦現金流。穩發展首要任務是保回款，因此要把應收賬款清收擺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通過壓實回款工作責任，利用好政策化債契機，與客戶共同謀劃解決路徑，最大程度回攏資金。

其次，提升運營效率。通過區域集約化以及運營範式升級，持續推動「雲鏈端」模式的落地，構建未來拓展運營服務輕資產業務的核心競爭力。同步對體系機制進行系統性升級，夯實業財一體化，利用數字化工具切實提升管理效率。

第三，優化人才結構。通過持續推動一線員工持證上崗和技能提升，升級人才發展機制，建設價值創造及分享機制，實現人才結構的升級與組織發展活力的提升。

(3) 環境業務

環境業務將加強境內外協同，不斷提高板塊整體業績增長貢獻。其中：

境內環境業務將加速在夯實存量資產提質增效、推動低效資產處置攻堅、增強科技創新市場發展能力三方面實現突破。開展精益運營管理，試點推進全國分區劃片的集約化管理模式以及智慧化焚燒項目管理模式，全面拓展污泥協同、供汽及供熱等多元業務；加快科技創新平台建設和應用場景打造，增強輕資產技術儲備和能力支撐；推動低效資產治理、優化資產結構，為可持續發展打下基礎。

境外德國EEW GmbH將持續關注固廢和電力現貨價格市場走勢，做好中長期固廢資源市場規劃和能源銷售結構優化，提升運營效率，以及加快增量生產線商業投運；控制人工及管理成本增長，降低存量項目運營成本，提升業績增長。

(4) 啤酒業務

2025年，燕京啤酒將錨定更高目標，持續提升企業核心能力和價值創造能力，全力鞏固良好的增長勢頭。

深化卓越管理體系建設，對標行業標杆企業，加快節能降耗、綠色釀造工藝革新，在品質提升、成本優化及運營效率方面持續精進完善，加速綠色工廠和綠色供應鏈建設步伐。

堅持大單品戰略，深化產品矩陣升級，進一步構建差異化、多元化產品線，豐富中高端供給；推動產品創新和市場行銷創新雙輪驅動，以年輕化、立體化行銷積聚品牌勢能，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加速供應鏈轉型，全面推進數字化平台建設，提高市場回應速度和履約保障能力，整合優化啤酒全生態鏈業務流程，深層次挖掘成本節省和效率提升空間，改善整體成本結構。

持續加大科技賦能與成果轉化，以數字化轉型驅動業務轉型和組織升級，充分發揮數據資產在支撐決策、驅動運營、優化創新方面的作用，促進運營效率與精細化管理水平的提升。

2. 按戰略規劃

本集團作為城市能源、城市水務、城市環境和城市消費領域的領先企業，始終致力於成為一流的綜合性公用事業服務商，為城市創造美好未來。沿著這一方向，本集團將把握國家城鎮化向縱深發展、產業資源和市場向領軍企業聚集、科技新成果為企業降本增效賦能的機遇，整合優勢技術、管理、資金、人才資源，優化資源配置，持續以量的合理增長和質的有效提升鞏固現有四大核心業務的領先優勢。

隨著中國城鎮化進程不斷演進，高線城市的燃氣、水務、固廢需求將逐步趨於飽和，但是中國公用事業行業整體仍具有穩定的收益和良好的現金流。本集團作為中國公用事業頭部企業，將主動擁抱城市綠色低碳轉型、公用事業結構升級的大趨勢，堅持通過降本增效提升現有業務的核心資產運營效率，強化現有業務的競爭力。在此基礎上，採用「有限多元化」策略開展並購和業務延伸，並通過資源整合、業務協同和管理賦能，在並購和業務延伸中創造增量價值。

我們相信，通過不斷回應城市發展之新需求、創造社會所需之新價值，定可實現本集團業務佈局、資產結構持續優化，最終為股東創造可持續之良好回報。

六、末期股息建議

本公司已於2024年11月1日派付每股普通股85港分之中期股息。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25年6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77港分（2023年：67港分）。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8月8日派發。

末期股息將以港元現金派付予各股東，股東也可以選擇以人民幣收取末期股息。

其中：

- (一) 股東倘若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末期股息（本公司只安排股東收取全額人民幣末期股息），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預計約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寄發予股東）以作出有關的選擇，並最遲須於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二) 股東倘若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末期股息(本公司只安排股東收取全額人民幣末期股息)，金額按照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包括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凡有意選擇以人民幣支票收取全部股息的股東應注意：

1. 股東應確保彼等持有適當的銀行賬戶，以使收取股息的人民幣支票可兌現；及
2. 本公司不保證人民幣支票於香港結算並無手續費或不會有所延誤或人民幣支票能夠於香港境外兌現時過戶。支票預計於2025年8月8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相關股東，郵誤風險由股東承擔。

倘若股東以過往一慣方式收取港元末期股息，則毋須作出其他行動。

有關股息派付所潛在的稅務影響，股東應自行諮詢香港註冊會計師或合資格稅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七、其他財務信息

(一)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共2,2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有回購的股份其後已被本公司註銷。回購該等普通股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代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1月	100,000	26.30	26.00	2,618,625
3月	800,000	23.35	22.10	18,265,000
4月	<u>1,300,000</u>	23.95	22.95	<u>30,413,750</u>
總計	<u><u>2,200,000</u></u>			<u><u>51,297,375</u></u>

2024年，回購本公司股份是由本公司董事根據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所取得股東授權而進行，旨在提高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令全體股東獲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任何證券。

(二) 重大投資、收並購及資本運作

2024年，本公司成功發行合計人民幣100億元的熊貓債。通過把握較低成本的融資機會，對本公司較高成本的債務進行重組置換，總部利息支出較去年同比節約超過人民幣3億元。

與此同時，本公司利用貨幣掉期交易等金融衍生工具在風險防控、節降成本上的優勢，有效降低債務整體淨風險敞口及融資成本。

(三) 重大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乃由下列各項資產作抵押：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2. 特許經營權
3.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4. 其他無形資產
5. 應收貿易賬項
6. 已付銀行按金
7. 銀行結餘

(四)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地點主要在中國，而絕大部分的交易、收入和支出均為人民幣。

人民幣兌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匯率可能因市場波動影響而發生變化。

本集團採用之人民幣兌外幣(包括港元、美元及歐元)的匯率是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外匯牌價計算。

2024年，受國內外經濟復甦情況、地緣政治波動及市場因數等綜合因素疊加的影響，人民幣兌主要外幣的匯率出現波幅。本集團將持續跟蹤匯率波動情況和形勢，適時適度通過調整利率結構、變更貸款幣種、利用套期保值等方式方法，對匯率風險進行管控。

八、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武捷思先生及楊孫西博士組成。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同意本公司的年度業績。

九、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於初步公告所載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董事會於2025年3月27日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及核證結論。

十、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約30,000名僱員。本集團以價值創造為導向，持續激發管理人員和員工幹事創業的動能。僱員薪酬綜合考慮工作表現、專業能力和經驗、當時行業慣例及市場情況等因素而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亦會根據業績表現及個人績效評估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等作為獎勵。除退休金外，亦為僱員提供保險與福利等保障。在僱員培養方面，本集團通過專業培訓、交流共用、實踐鍛煉等多路徑儲才育才，同時鼓勵僱員自主學習提升，與企業共同發展。

十一、可持續發展

2024年，本公司獲明晟(MSCI)將ESG評級跨級上調至「A」級，在亞洲公用事業行業中處於領先地位，在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評估得分大幅領先行業平均水平。

另外，本公司獲納入恒生港股通國有企業高股息率ESG指數，體現了國際資本市場對北京控股ESG管理水平的高度認可，充分展現了公司的長期投資價值。

另外，公司積極響應雙碳目標，推動研究碳達峰行動方案，助力各項節能減排綠色轉型目標順利達成。

本集團在現有可持續發展成果上深化制度建設與戰略落地，堅定綠色低碳戰略，優化企業管治，實現經濟、環境與社會效益共贏。

十二、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下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因公務原因，董事會主席楊治昌先生與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召開沒有其他本公司董事出席的會議，因此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第C.2.7條。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也可以通過其他渠道直接及有效地與本公司包括主席在內的每一位執行董事溝通以表明個人觀點、意見和建議。

因此，董事會認為偏離此條文對董事會的運作並不構成重大影響。

十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本公司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十四、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6月5日（星期四）舉行。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該通函」）內。

本公司會另行寄發該通函給所有股東，並同步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十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i) 為確定股東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年6月2日(星期一)至
2025年6月5日(星期四)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2025年6月5日(星期四)

(ii)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5年6月12日(星期四)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至
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

本公司將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十六、2024年度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之刊登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治昌

香港，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治昌先生(主席)、熊斌先生(行政總裁)、耿超先生及董煥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楊孫西博士及陳曼琪女士。